

我与名家

魏巍的军人风度

□张锋

魏巍在我创办《绿洲》刊物时为我们题过刊名,也为我们的活动题过词。有一年我去北京,便让在北京的陈舰平老师找一辆车,到西山去拜访魏巍。

到了西山,北京军区司令部大门,大门是军人双哨。我们同魏巍家里通过电话确定预约后,作登记,然后开车进入。沿着盘山公路开了不到两公里路,即到魏巍所居住的独将小院。院子里搭着绿色的葡萄藤架,有小块菜畦,还有一些绿植,环境幽雅。

魏巍家中,有一个秘书,还有一位警卫员,都是军人。客厅较大,西墙的墙上与北面墙上悬挂着毛泽东词与鲁迅诗的名家书法,家具简洁,使用了有数十年了。

魏巍长眉如雪,目光炯炯,精神矍铄,说话带着浓重的河南新郑口音,咬字有力,有一种金属的穿透力。他的耳有些背,因此听话时带着一只白颜色的助听器。

由于耳背,在以前与魏巍通电话时,便曾出现过这样的对话,“喂,你是哪里?”“我是通州(的)。”“啊,你是苏州?”“我是通州。”“啊,你是非洲?”“不过在当面对话时,只要我们说话大声些,他都会听得清楚。

当舰平老师拿出一幅送给他的书法时,他看着书法,连连说:“嗯,好,好,这个有意思。”书法写的是魏巍当年写的名诗《蝴蝶,你喊起他们吧》中的一个场景:“树影在你的军衣上绣起了花朵,大红枣跳到子弹带上你也不知道。蝗螂,你这个勇敢美丽的昆虫,也站在战士的脚上,触须轻轻舞动。你可是在偷看他们的梦?”舰平老师写的是隶体,竖排,分上下两排排列,魏巍坐在沙发里,仰着头推远了看,看了好一会儿。

放下舰平老师给他的书法,魏巍回忆起写那首诗的情景,回忆往事,“那时我在抗大毕业出来,参加雁宿崖、黄土岭战斗……”“雁宿崖那一仗,魏老你是在战斗关键时刻,也是拿着步枪上去拼刺刀。”对魏巍生平作过了解的舰平老师说道,魏巍点头,“是啊,跟日本鬼子拼刺刀,你死我活……战场上,刺刀见红,生死搏斗,谁坚持到最后,谁就胜利!”魏巍与我们交谈,他话锋颇健,声音洪亮,看得出,他精神很好。

谈话结束,魏巍拿起摆在沙发边上的手杖,站起来要送我们,我们请他留步,他说,顺带送你们,我每天上午都要出去散步的,权当散步。魏巍陪着我们出了院子,他步伐矫健,军便服的风纪扣紧扣,军人的风度俨然,腰挺得很直,身姿像一杆擎着旗帜的旗杆。

见过魏巍之后,舰平老师赞叹,魏巍与张爱萍将军是他看到过的最具军人风度的老一辈军人,这是只有上过战场经历过生死,与长期军事生涯的人才具有的风度与气质。张爱萍将军我没有见过,但魏巍我见到了,他是将军,一位真正让人感到是将军的将军。这是一种说不清楚的感觉。

出生于1920年1月的魏巍原名魏鸿杰,除了大家熟悉的魏巍笔名外,还用过笔名红杨树。抗战爆发,他17岁参加八路军,上过抗大,毕业后到老一团当营文化干事,后任冀中军区宣传分区宣传科长、报社编辑,解放战争中为三纵教育科长,后曾任一个改编自国民党军的骑兵团政委。建国后抗美援朝战争中他在解放军总政治部工作,三次冒着生命危险赴朝去采访报道志愿军战斗生活,出版了《谁是最可爱的人》散文集,“最可爱的人”也因此成为志愿军的代名词。

魏巍曾任《解放军文艺》副总编、解放军总政治部创作室副主任、总政治部文艺处副处长、北京军区宣传部副部长、北京军区政治部文化部部长,北京军区政治部顾问,第一、二、三届全国人大代表。抗战时期与解放战争期间魏巍以写诗著名,著有长诗《黎明风景》、诗集《两年》等。从1959年到1978年,魏巍用二十年时间写出长篇小说《东方》,获首届茅盾文学奖、首届中国人民解放军文艺奖和首届人民文学奖。后又写出长篇小说《地球的红飘带》,获“人生的路标”奖与人民文学奖。

记得当时交谈中谈到魏巍老的笔名红杨树,魏巍说,“我这一辈子就认定了红色,别看我现在眉毛白了,头发也白如雪,但我从里到外都是红色的!”

2008年8月24日,惊闻魏巍老逝世,我与舰平老师遥望蓝天,寄托我们的思念之情,舰平老师还特意写了一篇悼念文章发表在博客,虽然文短,其中情却浓。我们都忘不了当年魏巍老白发微扬,直直地挺着腰,一步步矫健地拄着、扬着文明杖,送我们沿山路走下来的情形,那情形,仿佛还在眼前。

秋水长天
曹小平

钟摆:农民工的人生轨迹

——读《返乡农民工研究:一个生命历程的视角》

□葛志华

所谓农民工是指拥有农村户籍却在城镇非农部门就业的农民。

20世纪70年代,随着工业化的推进,特别是乡镇企业的勃兴,我国出现了离土不离乡的农民工。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城乡经济社会政策的调整、工业化与城镇化进程的加快,伴着“孔雀东南飞”、“一江春水向东流”的时代旋律,农民工人数由少到多,雪球越滚越大,掀起了一波又一波“民工潮”。新世纪以来,一代“民工潮”尚未退潮,二代“民工潮”又接踵而至。城镇既有扛着编织袋进城的一代农民工,又有拖着拉杆箱进城的新生代农民工。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5年我国农民工总数已高达1.26亿人。

农民工是一个特殊的群体。这种特殊性表现在称谓与作用两个方面。从称谓上说,农民工是一个不伦不类的概念,有身份与职业的双重含义。其中,“农民”是指身份,专指现行社会管理制度中的农村户口,有自家宅基地与承包地,具有集体经济组织与村民自治组织成员资格,享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而“工”则是指职业,就是在非农岗位就业。这种不伦不类的称谓表明:农民工既不是地道的农民,又不是纯粹的市民,而是介于农民与市民之间的特殊人群。与农民相比,农民工已在很大程度上从农民中分化出来,不再或主要不再从事农业生产与经营,而是在城镇从事非农生产,或在工业流水线上作业,或在服务业岗位劳作,职业上已成为社会学意义上的工人,成为统计学意义上的城镇人口,使中国的城镇化率快速上升到50%以上,用中央文件的定义,就是已成为产业工人的一部分。与市民相比,农民工既没有城镇户口以及附加的种种权利,又不享受城镇的公共服务与社会保障,更没有选举权与被选举权。既难以真正融入城市社会,又有割不断的乡情。这群人,说是农民,又不种地;说不是农民,又有自己的责任田与宅基地;说是市民,又没有城镇户口;说不是市民,又在城市工作生活,处于一种由农村向城镇、由农民向市民、由农业产业向非农业产业的过渡状况。往前一步,就可完成身份与职业的双重转换,实现真正的城镇化;往后一步,又可重回农民行列,仍在农家小院、熟人社会、蓝天白云下过“温饱有余”的生活。这种实际职业与制度身份的分离与错位现象,成为中国现代化进程中的一大特点。

除了称谓特殊外,农民工的作用也非常特殊,可以说是一石三鸟。离土的农民工为低成本的工业化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劳动力,为快速的城镇化准备了后备人口,大大加快了现代化进程。如果说淮海战役的胜利是支前民工用小推车推出来的,那么,当代中国现代化大厦则是农民工用汗水浇灌的。离开了农民工,工业化与城镇化就失去了动力。外出的农民工又为贫穷或相对贫穷的农民家庭增加了工资性收入,有效地提升了农民的收入水平,使工资性收入上升为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与有力支撑。如果没有工资性收入,广大农民仍在贫困线上挣扎,全面小康的目标就会落空。离土的农民工还缓和了人地矛盾,加快了农村的土地流转与规模经营,为“让更多的人耕种更多的土地”创造了条件,促进了农业现代化与“四化同步”。

农民工是城乡流动的结果,是城乡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的产物。对农民工来说,无论是熟悉的乡村,还是陌生的城镇,都有无形的推力与拉力。这种推力与拉力又造就了农民工钟摆式的人生。

“城”与“乡”是钟摆的两端。从乡这一端来说,乡村是农民工的人生起点与成长摇篮,那里

有自家的宅基地与承包田,有难以割舍的亲情与乡情,有多年形成的生活习惯,有剪不断、理还乱的乡愁。农民工虽然远离家乡,但亲缘与地缘关系不仅没有淡化,反而比在家时更加浓厚,所谓故国乔木,时时入梦。因此,乡村也就成为多数农民工的人生归宿。但农村又缺少非农就业岗位与挣钱机会,有限的农业收入难以平衡家庭支出,守着“一亩三分地”,生活就很拮据。不外出打工,什么人情往来、日常开支、老人医药费、子女教育费就没有来源,更不用说起房造屋、婚丧娶嫁了。因此外出打工就成为农村人的不二选择,成为人生的成年礼。

从城这一端来说,“城”是现代文明的发源地,有众多的非农就业岗位与挣钱机会,有新生活的诱惑。不进城,就感受不到现代文明,更难以找到就业岗位,抓到挣钱机会,进城就成了农村人的追求与向往。但城市有较高的生活成本、有“经济性接纳、社会性排斥”的体制惯性,加之归属感的缺失,又使农民工难以真正在城市立足。除少数农民工外,农民工无法真正融入城市,返乡就成为一种必然与人生退路。

乡村的推力与城镇的拉力让农民工离乡进城,而乡村的拉力与城市的推力又让农民工离城返乡。农民工就成为人格化的钟摆,往返于乡村与城镇之间。这里,既有以年为周期的候鸟式往返于城乡的农民工,又有以农业季节为周期的流动于城乡的农民工,还有以事件(如婚丧、建房)为周期的来往于城乡的农民工,更有经历了一段打工生涯返乡的农民工。这些农民工往往带着乡愁与期盼外出,捧着微薄的工资与疲劳回家。经历了几个轮回,农民工的人生就进入了中老年阶段,到了儿孙绕膝的年龄,进入了代际传承的阶段。返乡中老年农民工回家从事农业生产并照顾家庭,新生代农民工外出打拼。这种过渡状态与人生轨迹使得农民工成为农民与市民、城市与农村、东部与中西部地区之间的一个焦点,承载着城乡差别、地区差别与工农差别,扮演着中国现代化进程中一个沉重的矛盾角色。

农民工的这种特殊性得到了党政部门的高度重视,也引起了学术界的广泛关注,成为社会科学的一大热点,形成了一批有份量的学术成果。这些成果大多把农民工置于宏大的现代化大背景中进行论述,把农民工纳入工业化与城镇化历史趋势中进行研究。相比而言,缺少对农民工作为具体人的生活情境的关注,缺乏对农民工作为鲜活生命的研究。张世勇的《返乡农民工研究:一个生命历程的视角》正好填补了这方面的空白。

该书通过对湖南省沅江镇80多位返乡农民工长达四个月的观察与访谈,运用生命历程理论来研究与分析农民工,得出了令人信服的结论,既丰富了农民工理论研究成果,又对制订农民工政策、加快新型城镇化与城乡一体化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生命历程理论来自芝加哥学派对移民的研究,是国际上正在兴起的一种跨学科理论,被誉为人类发展的三大基本模型之一。该理论侧重于研究剧烈的社会变迁对个人生活与发展的多重影响,将个体生命历程看做是更大的社会力量与社会结构的产物,从宏观与微观、社会背景与个体生命的结合上更好地观察与研究社会与人生。该书把农民工个体生命历程镶嵌于社会设置之中,把农民工生命历程纳入特定的时空结构中,将农民工打工过程分为外出打工、打工过程、返乡三个阶段,从宏观事件和社会结构特征中分析农民工生活史的起承转合和生命历程的演变过程,为广大读者提供了一份难得的精神大餐,引发了读者的思考。

紫琅诗会

喜迎十九大

□周玉甫

十月秋光胜似春,
神州大地尽欢腾。
闻鸡起舞老犹壮,
跃马扬鞭捷足奔。

玉兰一瓣

波斯菊、太阳花和梨花

□杨雪飞

初春时姐姐在爸妈家门前的空地上栽种了好多波斯菊和太阳花,六月份的时候就长得枝繁叶茂,纷纷开出各色的花朵,而且花期很长,到九月份时还盛开着,小院里姹紫嫣红,看着赏心悦目。

我家的波斯菊茎高高的,有1米左右,花朵直径七八厘米左右,有粉色、玫红色、正红色、橘黄色。太阳花株高15厘米左右,匍匐地面,花朵直径两厘米左右,有粉红、大红、紫红、淡黄色,大大小小的花朵开得娇艳动人,每次回家我都盯着它们细细观赏,闻着花香,从来舍不得摘下一朵,风拂过脸庞,眼眶悄悄湿润。

去年十月份爸爸查出罹患肿瘤令我和家人痛彻心扉,姐妹俩相对垂泪,下定决心要陪伴爸爸一起渡过难关。姐姐请假专心照顾爸爸,我在医院为爸爸的治疗方案东奔西走,好在经过化疗和手术后爸爸康复出院,一家人终于松了口气。

工作后我和姐姐各自成家,各忙各的,逢年过节才聚在一起,这次爸爸患病让我和姐姐的心靠得更近,也更珍惜一家人在一起的时光。每次回家给爸爸妈妈带些生活用品,陪他们坐着聊聊天,一起做点吃的。

家门口一棵梨树有四十年了,是爸爸妈妈种的,每到春天梨花开了满树,纯白如雪,飘着清香,引得路人驻足观赏,啧啧称赞,真是“柳色黄金嫩,梨花白雪香”。秋天结果子时我们开心得一个不个数。爸爸生病后,妈妈要送梨树砍掉,说梨树有离别之意,直到现在爸爸妈妈都没舍得,因为梨树带给我们太多的欢乐,还因为短暂地离别后相聚并不遥远。

花朵都有不同的花语,波斯菊的花语是永远快乐,太阳花的花语是热情、阳光、乐观勇敢,梨花的花语是纯真的爱,也有谐音离别的意思。“分别总是在九月,回忆是思念的愁”,这句歌词里的九月大概指开学季吧,九月送走去外地上大学的儿子,开始他向往憧憬的大学生活。然后回家看望日渐年迈的父母,和爸爸坐在梨树下聊天,树上大约结了二十几个梨子,爸爸闲不住拿出水龙头帮我洗车,我赶紧抢过来:“爸爸,我自己来啦!”我用水龙头冲水时,他又拿出毛巾擦汗,妈妈和几个老姐妹下午约在家斗地主,时而传来欢声笑语。

春去秋来,花开花谢,相见离别,院子里的波斯菊、太阳花陪伴爸爸妈妈晚年生活,让我心安,离别变得不再伤感,感恩有心的种花人,该给姐姐打电话了。

灯下漫笔